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鄭佑璋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e8002196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1074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10742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圖書教師高階研習遊戲融入閱讀教學—以水土保持為例工作坊」，請貴校鼓勵負責閱讀推動之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11月7日師大資院字第111103124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對象：依下列順序錄取名額（額滿為止）：

（一）通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1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」學校之國小圖書教師（1校至多1名）。

（二）對本課程有興趣之國小老師（1校至多1名）。

三、本次工作坊桃園場次時間及地點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1年12月16日（星期五）

（二）地點：中原大學維澈樓2樓宗倬章紀念廳（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）。

（三）研習代碼：3608802。



(四)報名期限：111年11月7日至12月4日止，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(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)。

四、本案出席人員本局同意核予公假登記；倘貴校有課務派代需求，請於111年11月21日（星期一）前將課表及經費概算核章（請註明報名議程）正本函報本局國小教育科，俾以憑辦。

五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聯絡人：鄭水柔小姐，02-77495428，shueizheng@gapps.ntnu.edu.tw。

六、檢附旨案工作坊議程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